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1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地點：求真樓 4 樓會議廳(K401)

出席及請假人員：如簽到表

主席：郭校長伯臣

紀錄：周靜宜

壹、宣布出席人數、會議開始

貳、主席致詞

謝謝陳主任盛賢分享全民化原民族教育，其中體驗是一個很重要的方式，本校可安排一些體驗活動，從老師們開始做起，也請大家踴躍參與。未來我們也會根據盛賢主任擬定的方向，透過校內程序持續推動，具體落實全民原民教育的推廣活動。

參、報告事項

※頒獎：111 年度研究優良教師獎勵（國研處）

※頒獎：111 年度教學優良教師及優良創意數位教材獎勵（教務處）

※原民族教育宣導：原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陳盛賢主任

肆、宣讀及確認111學年度第4次行政會議紀錄

決定：准予備查。

伍、上次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一案

案由一：111學年度歷次行政會議決議或指示未辦結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一案，敬請鑒察。(報告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本次檢查結果，列管案件共18案，業請各承辦單位填復辦理情形，並經彙整完竣如附表。

二、各相關單位所辦案件建議解除列管者計10案，繼續列管者計8案。

擬辦：本案未辦結事項部分，擬請各主管單位繼續積極辦理完竣。

決定：

一、編號1有關通識教育改革於行政會議專案報告後解除列管。

二、編號2本案所提相關人員聘任程序線上化之系統，需包含聘任及簽核等所有程序。

三、編號9有關宿舍門禁，目前朝向門禁時間為凌晨2點至4點，宿舍保全將於112年2月1日進駐。

四、餘照案通過。

案由二：111學年度行政主管座談會(111.8.2)決議及指示事項檢查情形彙整表一案，敬請鑒察（報告單位：秘書室）。

說明：

一、本次檢查結果，列管案件共3案，業請各承辦單位填復辦理情形，並經彙整完竣如附表。

二、各相關單位所辦案件建議解除列管者計1案，繼續列管者計2案。

決定：

一、編號2有關校園空間使用案，於下次行政會議專案報告後解除列管。

二、編號3有關因應112年教官退出校園業務規劃案，解除列管。

三、餘照案通過。

陸、各單位業務工作報告

■ 教務處—黃教務長寶園報告：

一、本學期成績登分至明（112）年1月30止，如果各系所有同學是在明年2月1日畢業的話，麻煩各位主管向所屬教師傳達，如果延誤登分，將影響學生晚一學期畢業。

二、本校碩士班、碩專班、博士班的招生考試正在報名當中，至明(112)年1月3日截止，截至今日為止有些系所的報名狀況不太理想，拜託各位主管再多幫忙宣傳。

■ 學務處—羅學務長豪章報告：

今年校慶時因為同學辦活動時不慎使用到敏感的字眼，讓本校原民學生有不舒服的感覺，學務處目前不斷與雙方溝通，校方也啟動相關積極的作為，也建請所有的師長與同學不論在校園生活或教學上面特別重視與注意這個議題。

■ 總務處—胡總務長豐榮報告：

有關英才校區地下停車場車道出入口處，有時會有人員走動，本處目前已於出入口裝設警示燈，請同仁出入時放慢車輛速度，禮讓行人。

■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王中心主任讚彬報告：

一、宣導依政府採購法第63條第1項規定，以採用工程會訂定之「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為原則；不分採購金額多寡、系統開發或維

- 護案，皆應原則使用工程會訂定之「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P8
- 二、請各單位於辦理資訊服務採購案時，應採用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發布之最新版「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不適用處請以刪除線表示，勿直接刪除；請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全球資訊網<https://www.pcc.gov.tw/>政府採購/招標相關文件及表格/招標相關文件及表格/下載最新版）與行政院發布之「資訊服務採購案之資安檢核事項」，將資安及個資防護相關要求納入契約規範。
- 三、現在資安法規定嚴格，也比較麻煩，建議各單位盡量不要有那麼多小系統，盡量可以整併。

◎校長指示：本校各單位建置資訊系統、購買資訊設備均需經計中同意。

■ 校務中心-施中心主任淑娟報告：

目前高教深耕計畫動支率接近百分之百，但是實支率還有一點差距，請各執行單位加速經費核銷。

■ 人事室-周主任均育報告：

為使各處室業務順利推動，112年彈性上班及暑假共同暑休日調整如下：(一)每日上班時間為8小時10分鐘，其中延長10分鐘為中午12時至12時10分，中午12時10分至13時30分為午休時間。(二)全年累積暑休天數為5日，自有加班累積時數事實後方可開始申請暑休。爰此，自當年7月至12月由同仁自由擇定5日暑休，暑休不得延後申請，須於當年度使用完畢。(三)同仁暑休時，請確實落實職務代理。(四)因暑休已非共同日，以兼行政職教師、公務員、校基人員為暑休實施對象，不擴及計畫助理及校聘工讀生。

■ 主計室-郭主任玉梅報告：

教育部規定今年度資本門執行學校要達到百分之九十五，本校目前只達到百分之七十，請各單位設備費還未核銷部分儘速執行。年底有出差或有些款項還未報支者，因決算作業期程很緊湊，請各單位配合加緊辦理核銷。

■ 其他各單位之報告資料請參閱會議議程資料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文化性資產清查暨保存要點」停止適用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

- 一、案揭要點業經本校 111 年 11 月 8 日 111 學年度第 3 次法規委員會議決議通過停止適用(如附件一)。
- 二、本要點為本校為建立文化性資產清查機制，促進文化資產之保存及再利用，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機構學校文化性資產清查作業要點」所訂定。(98 年 1 月 20 日本校 97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三、文化部鑒於 105 年 7 月 27 日公布修正之《文化資產保存法》中對於各單位辦理文化資產普查(清查)及保存等事項均有相關之規範，爰「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機構學校文化性資產清查作業要點」已完成階段性任務，故於 109 年 11 月已停止適用。
- 四、本校「文化性資產清查暨保存要點」既已失法源依據，且經電詢他校亦大都無訂定相關要點，爰亦擬停止適用，未來本校有關文化性資產保存事宜，將依照「文化資產保存法」及其施行細則辦理，各類文化資產之指定、登錄、廢止皆送文化部文化資產審議會或各縣市文化資產審議會審議。
- 五、檢附「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文化性資產清查暨保存要點」(附件二)、「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機構學校文化性資產清查作業要點」及停止適用函文(附件三)、「文化資產保存法」及其施行細則(附件四)、各校做法一覽表(附件五)。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各單位辦理學術演講活動經費補助原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國際及兩岸事務暨研究發展處)

說明：

- 一、案揭原則業經 111 年 11 月 8 日本校 111 學年度第 3 次法規委員會議決議及 111 年 9 月 20 日本校 111 學年度研究發展推動委員會第 1 次會議決議修正通過。
- 二、本次修正主要為本校圖書館 VOD 主機作業系統老舊，停掉主機不再提供相關服務及使本原則更符合法規規定，特修正本原則條文。
- 三、檢附：

-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各單位辦理學術演講活動經費補助原則(修正草案)。
- (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各單位辦理學術演講活動經費補助原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 (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各單位辦理學術演講活動經費補助原則(現行規定)。
- (四)本校 111 學年度第 3 次法規會會議紀錄。
- (五)本校 111 學年度研究發展推動委員會第 1 次會議紀錄。

決議：本案退回重新研擬後再行提案。

提案三

案由：有關新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通識教育中心)

說明：

- 一、為鼓勵本校教師投入通識教育，以提升教師授課品質及教學成效，依據「教育部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遴選及獎勵要點」，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實施要點」草案。
- 二、案揭草案業經本中心於 111 年 11 月 18 日召開之「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通識教育中心中心行政會議」，以及本校於 111 年 12 月 13 日召開之「111 學年度第 4 次法規委員會」修正通過。
- 三、檢附「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實施要點」草案(附件一)、逐點說明(附件二)、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通識教育中心中心行政會議紀錄節本(附件三)，以及 111 學年度第 4 次法規委員會會議紀錄節本(附件四)各一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案由：有關新訂「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說明：

- 一、本案於 111 年 10 月 31 日簽奉核可(如附件 1)，並依程序提送 111 學年度第 3 次法規委員會審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 2)。
- 二、依據法規委員會決議，修正旨揭要點重點略以(修正明細如附件 3 及 4)：
 - (一)本案係屬整併相關法規後之法規新訂案，於草案逐點說明第一條說

明欄補充本要點所整併之相關法規。另第七點敘明本要點通過後，停止適用或廢止原相關法規之實施，避免後續法規實施後與既存相關法規產生衝突。

(二)第一點有關法源依據敘明，依法制體例刪除法源名稱之引號。

(三)第二點修正部份文字，說明如下：

- 1.內容依照法制體例以「為落實本校資通安全管理及個人資料保護，成立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修正改寫與刪除委員會名稱之引號。
- 2.資通安全長非屬本校主管職銜，增補相關依據說明，俾利瞭解其設立之由來。
- 3.有關委員會組成，明訂資通安全長之設立程序依法係由校長指派，並修改文字為「…，由資通安全長(校長指派)、主任秘書、學務長、總務長、…、計算機與中路中心中心主任共同組成，由資通安全長擔任召集人，…」。

(四)依法規體例書寫格式，屬同一條文內不會出現 2 個冒號，修正第四點第一款至第三款。

三、檢附「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草案)(如附件 5)及「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草案)逐點說明(如附件 6)。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運動代表隊管理要點」第一點、第八點規定，提請審議。(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說明：

- 一、依據本處 111 年 9 月 19 日召開之「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運動代表隊指導老師會議」與 111 年 12 月 13 日「111 學年度第 4 次法規會議」審議通過。
- 二、第一點修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倡運動風氣，鼓勵學生代表學校參與各項比賽與活動，組訓各項運動代表隊，為校爭光，特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運動代表隊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三、新增第八點第五款：運動防護隊因任務不同，出隊時經費採分次核銷。

四、檢附修正草案、修正對照表及運動代表隊指導老師會議紀錄與 111 學年度第 4 次法規會議記錄各一份（如附件）。

決議：

- 一、第八點第五款修正為：「運動防護隊因任務不同，補助金額依實際出隊狀況核給，經費採分次核銷。」。
- 二、修正後通過。

捌、臨時動議

■陳主任延興提：有關原住民族教育之推廣，建議針對專、兼任教師請教學發展中心開設相關之研習與參訪、學務處納入導師班級經營輔導課程；針對學生則可於學院開設共通性課程。

■彭主任雅玲提：建議通識教育可辦理有關性平、反霸凌、原住民族群、多元文化等例行性系列講座，以增加學生相關觀念，也代表學校對於友善校園的重視。

決議：

- 一、有關學校原住民族教育的整體規劃，請陳主任盛賢協助。亦請各單位主管及導教聯席會議進行宣導。
- 二、通識教育可開設有關性平、反霸凌、原住民族群、多元文化等例行性系列講座。

■陳主任延興提：因有學生反映今年運動會與園遊會在同一天辦理，以致分身乏術，建請學務處思考未來辦理運動會與園遊會的時間，可否回到往年分兩天辦理？

※學生會回應：運動會比賽是下午 1:00 至 3:30，園遊會時間是下午 12:00 至 5:00，還有很多時間可讓參加運動會同學參與園遊會。另考量：1. 運動會的人潮比校慶多 2. 今年攤位需要預留的停車位數量較多；為避免與校慶校友回校及重要來賓之停車有所衝突，爰擇定運動會當日辦理園遊會。）

決議：運動會與園遊會的辦理時間，請學務處處理，也請學生會傳承下一屆學生會，凝聚同學們的共識後再予決定園遊會的辦理時間。

■陳主任延興提：有關本校畢業典禮時間，因有學生反映畢業典禮後將立即參加教檢，較無心情參與畢業典禮相關活動，建議未來規

劃畢業典禮是否可通盤考量移至教檢之後辦理？

決議：畢業典禮舉行時間請學務處處理。

■陳主任延興提：目前政府對疫情的管制措施已較為寬鬆，本校是否可思考對外開放校園？

※學務處羅學務長豪章回應：學務處預定於明（112）年1月6日召開防疫會議，會議中將討論決定校園是否開放。

決議：請學務處處理。

■陳主任延興提：有關今年歲末聯歡報名人數限制，導致欲參加活動之師長無法報名，如要讓計畫助理參與此活動，建議是否可再予整體考量人數及經費？

※人事室周主任均育回應：

1. 學校教職員工約 350 人。目前歲末聯歡報名人數為 340 人，其中研究助理佔 145 人。
2. 本次歲末聯歡依往例編列經費 20 萬元，其中餐費 10 萬，抽獎獎金 10 萬。

決議：歲末聯歡餐費可提高至 15 萬元，抽獎獎金不足的部分再請各主管樂捐。請人事室再開放歲末聯歡活動報名。

■徐主任國勛提：有關本校於假日辦理家長訪校日及校慶活動於年底補假，對於撰寫國科會計畫、憑證核銷等作業易造成困擾，建議改回民國 103 年時於次一週補假方式？

※陳延興主任回應：現行於年底補假有一段較長時間的連假，對於撰寫計畫比較有幫助，建議可維持現行方式。

決議：請主秘邀集人事室與國研處研議合宜的補假時間。

玖、散會(中午 12 時 5 分)